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 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8.9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8.9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39.9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方式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已接獲合共1,734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166,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111,000股H股總數約1.95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數目少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倍，故並未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111,000股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共有1,734名獲接納申請人，其中1,249名H股股東已獲分配一手H股，合共為249,800股H股，佔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約22.48%。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H股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28倍。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9,999,0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總數約90%。
- 國際發售項下共有119名承配人。合共31名承配人獲配發五手或以下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26.05%。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發13,200股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0.13%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0.12%。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

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承配人的確認書

- 本公司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i)公眾股東於香港公開發售及承配人於國際發售中認購的發售股份概非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i)概無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國際發售承配人慣於接受本公司、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對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而發出的指示；及(iii)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與公眾股東或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之間並無訂立任何附帶協議或安排。國際發售遵循配售指引進行。
- 本公司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全球發售的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概無或並無透過彼等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任何關連客戶或任何董事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本公司現有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配售發售股份，且概無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如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就其於全球發售項下的自身利益認購任何發售股份。

禁售責任

- 本公司、控股股東及現有股東已訂明及／或須遵守本公告「禁售責任」一段所載若干禁售責任。

分配結果

-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結果、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在本公司的網站 www.cryofocu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列明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在本公司網站 www.cryofocu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登載公告；
 - 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23年1月4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24小時於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或：英文版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版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2023年1月3日(星期二)及2023年1月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申請人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經紀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號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申請人如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5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全部或部分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H股股票，可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或本公司通知的任何其他地點或日期領取H股股票。
-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在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下午一時正之前領取，則預期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至有關申請所列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申請人如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其H股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申請人如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予彼等的退款金額。
- 申請人如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應查閱並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報告任何不符之處。申請人如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亦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及應付予彼等的退款金額。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及將退回股款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出存入彼等的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彼等各自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 申請人如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從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或之前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申請付款賬戶。申請人如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使用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通過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申請人如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退款(如有)預期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在全球發售於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所有方面均已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上述時間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接獲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公眾持股量

-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H股持股量將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5.23%。因此，公眾持股量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比例不低於25%，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根據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三大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不超過上市時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的50%；及(iii)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8A.07條規定，即於上市時，市值至少375百萬港元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一部分將由公眾人士持有。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香港時間)在所有方面均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H股將以每手200股H股為單位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為6922。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H股買賣，H股價格仍可能出現大幅波動，買賣H股時應極之審慎。

發售價

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18.90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8.90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39.9百萬港元。

本公司目前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所得款項淨額約73.9%或約103.4百萬港元將用於核心產品的研發活動、商業推廣及製造，其中
 - (i) 58.2%或約81.4百萬港元將用於為膀胱冷凍消融系統的研發活動、商業推廣(包括銷售及營銷)及製造提供資金；
 - (ii) 15.7%或約22.0百萬港元將用於為內鏡吻合夾的研發活動、商業推廣(包括銷售及營銷)及製造提供資金；
- 所得款項淨額約6.1%或約8.5百萬港元將用於心臟冷凍消融系統的研發活動、計劃商業推廣及製造；
- 所得款項淨額約20.0%或約28.0百萬港元將用於本公司目前產品管線的其餘14款產品及在研產品的研發活動、註冊備案、計劃商業推廣及製造。

倘所得款項淨額並未立即用作上述用途，且在相關法律及法規允許的範圍內，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或相關司法權區適用法律對非香港存款定義，本公司可能將該等資金存入持牌銀行或認可金融機構作短期存款。倘上述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將作出適當公告。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於2022年12月21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已接獲合共1,734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166,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1,111,000股發售股份總數約1.95倍，其中：

- 認購合共2,166,8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734份有效申請，為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8.90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555,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3.90倍；及
- 認購合共零股香港發售股份的零份有效申請，為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8.90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555,4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零倍。

概無申請因無效申請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及拒絕受理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概無因未兌付而拒絕受理的申請。概無發現認購超過555,4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數目少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倍，故並未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111,000股H股(甲組1,111,000股H股及乙組零股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獲接納申請人總數為1,734名，其中1,630名H股股東獲分配五手或以下H股，而1,249名H股股東獲分配一手H股。

香港公開發售中提呈發售的H股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H股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28倍。根據國際發售分配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9,999,0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

國際發售項下合共有119名承配人。合共31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26.05%。該等承配人合共獲配發13,200股H股，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0.13%及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0.12%。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

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及國際發售承配人的確認書

本公司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i)公眾股東於香港公開發售及承配人於國際發售中認購的發售股份概非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i)概無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已認購發售股份的國際發售承配人慣於接受本公司、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對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而發出的指示；及(iii)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與公眾股東或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之間並無訂立任何附帶協議或安排。國際發售遵循配售指引進行。

本公司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全球發售的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概無或並無透過彼等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任何關連客戶或任何董事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載本公司現有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不論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配售發售股份，且概無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如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就其於全球發售項下的自身利益認購任何發售股份。

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根據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三大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不超過上市時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的50%；及(iii)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

禁售責任

本公司、控股股東(包括李女士、呂先生、上海仕地、寧波麟澧、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及寧波康銳)及現有股東已訂明及/或須就股份遵守若干責任(「禁售責任」)。禁售責任的主要條款如下：

名稱/姓名	受上市後禁售 責任規限的 股份數目	全球發售完成後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中 受上市後禁售 責任規限的 股權百分比	禁售期的最後日期
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 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 協議的禁售責任)	不適用	不適用	2023年6月29日 ⁽¹⁾
控股股東(須遵守上市規則、香港包銷協議、國際包銷協議以及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項下禁售承諾 的禁售責任)			
呂世文先生(「呂先生」)及 李輝女士(「李女士」) ⁽⁴⁾			
呂世文先生 (以其個人身份)	6,560,996股H股 15,308,992股 非上市股份	2.74% 6.40%	2023年12月29日 ⁽²⁾⁽³⁾
上海仕地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上海仕地」)	4,286,560股H股 10,001,972股 非上市股份	1.79% 4.18%	2023年12月29日 ⁽²⁾⁽³⁾

名稱／姓名	受上市後禁售 責任規限的 股份數目	全球發售完成後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中 受上市後禁售 責任規限的 股權百分比	禁售期的最後日期
寧波麟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寧波麟豐」)	19,087,841 股 H 股 44,538,295 股 非上市股份	7.98% 18.63%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²⁾⁽³⁾
寧波脈尚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寧波脈尚」)	3,845,448 股 H 股 8,972,712 股 非上市股份	1.61% 3.75%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²⁾⁽³⁾
寧波弘盈康企業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寧波弘盈康」)	3,724,517 股 H 股 8,690,539 股 非上市股份	1.56% 3.63%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²⁾⁽³⁾
寧波康銳投資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寧波康銳」)	1,652,818 股 H 股 3,856,574 股 非上市股份 39,158,180 股 H 股 91,369,084 股 非上市股份	0.69% 1.61% 16.38% 38.21%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²⁾⁽³⁾
小計	130,527,264 股股份	54.59%	
其他現有股東(須遵守彼等各自於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項下禁售承諾的禁售責任)			
珠海高瓴鈞恒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高瓴鈞恒」)	5,801,688 股 H 股 13,537,272 股 非上市股份	2.43% 5.66%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³⁾
蘇州工業園區新建元二期 創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蘇州新建元二期創投」)	12,283,500 股 H 股	5.14%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³⁾

名稱／姓名	受上市後禁售 責任規限的 股份數目	全球發售完成後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中 受上市後禁售 責任規限的 股權百分比	禁售期的最後日期
杭州比鄰星創新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杭州比鄰星」)	8,047,944 股 H 股	3.37%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³⁾
FutureX Investment I Company Limited (「FutureX」)	7,963,128 股 H 股	3.33%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³⁾
蘇州比鄰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蘇州比鄰星」)	2,269,444 股 H 股 5,295,368 股 非上市股份	0.95% 2.21%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³⁾
劉亞先生	5,064,108 股 H 股	2.12%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³⁾
TD Engineering	1,424,225 股 H 股 3,323,191 股 非上市股份	0.60% 1.39%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³⁾
銀河源匯投資有限公司	3,839,976 股 非上市股份	1.61%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³⁾
蘇州景天醫療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蘇州景天醫療」)	3,839,976 股 H 股	1.61%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³⁾
申堯女士	1,078,189 股 H 股 2,515,775 股 非上市股份	0.45% 1.05%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³⁾
上海盛山興錢創業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盛山興錢」)	3,515,076 股 H 股	1.47%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³⁾
寧波複創創新創業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寧波複創」)	3,267,240 股 H 股	1.37%	2023 年 12 月 29 日 ⁽³⁾

名稱／姓名	受上市後禁售 責任規限的 股份數目	全球發售完成後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中 受上市後禁售 責任規限的 股權百分比	禁售期的最後日期
青島海洋創新產業投資基金 有限公司(「青島海洋創新」)	2,844,072股 非上市股份	1.19%	2023年12月29日 ⁽³⁾
蘇州盛山瀘贏創業投資企業 (有限合夥)(「盛山瀘贏」)	2,557,476股H股	1.07%	2023年12月29日 ⁽³⁾
寧波通商麟豐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通商麟豐」)	2,419,992股H股	1.01%	2023年12月29日 ⁽³⁾
寧波通商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通商創投」)	2,178,084股H股	0.91%	2023年12月29日 ⁽³⁾
朱軍先生	441,727股H股 1,030,697股 非上市股份	0.18% 0.43%	2023年12月29日 ⁽³⁾
深圳富鎔一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深圳富鎔」)	1,137,492股H股	0.48%	2023年12月29日 ⁽³⁾
袁丹女士	323,464股H股 754,748股 非上市股份	0.14% 0.32%	2023年12月29日 ⁽³⁾
徐力先生	215,665股H股 503,219股 非上市股份	0.09% 0.21%	2023年12月29日 ⁽³⁾

附註：

- (1) 除非獲上市規則另行許可，否則本公司不得於所示日期前發行股份。
- (2) 根據上市規則及包銷協議，李女士、呂先生、上海仕地、寧波麟澧、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及寧波康銳各自須遵守禁售規定。倘緊隨有關出售後控股股東不再為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則本公告所述各控股股東不得(a)於首六個月期間出售本公司任何相關證券；及(b)於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出售本公司任何相關證券。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一節。
- (3)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於公開發行股份前所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份於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各現有股東(包括控股股東)已簽立自禁售承諾日期起至上市日期後滿12個月當日止期間的禁售承諾。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一節。
- (4) 根據李女士與呂先生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4月26日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李女士與呂先生確認，彼等自2014年1月1日起一直就行使與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寧波勝杰康)有關的股東權利一致行動，並同意繼續一致行動，就呈交予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的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相關議案達成共識。上市後，呂先生及李女士將有權行使本公司約54.59%表決權。具體而言，李女士將能夠通過以下方式行使本公司約45.44%表決權：(i)經寧波麟澧行使26.61%，(ii)經上海仕地行使5.98%，(iii)經寧波脈尚行使5.36%，(iv)經寧波弘盈康行使5.19%及(v)經寧波康銳行使2.30%。寧波麟澧由上海仕地擁有65%權益，而上海仕地則由李女士全資擁有。此外，李女士控制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及寧波康銳各自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即仕地生物科技。仕地生物科技有權根據寧波脈尚、寧波弘盈康及寧波康銳各自的合夥協議行使其各自於本公司持有的表決權。上市後，呂先生將能以個人身份在本公司行使約9.15%表決權。
- (5) 上表中識別為總額的金額與本公告所列數額總額之間的任何不符乃因約整所致。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獲達成後，1,734份公眾人士透過白表eIPO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認購的 H股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佔申請 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甲組			
200股	1,197份	200股股份	100.00%
400股	258份	200股股份，另258名申請人中有206名 可獲配發額外200股股份	89.92%
600股	42份	400股股份	66.67%
800股	17份	400股股份，另17名申請人中有11名 可獲配發額外200股股份	66.18%
1,000股	44份	600股股份	60.00%
1,200股	15份	600股股份，另15名申請人中有8名 可獲配發額外200股股份	58.89%
1,400股	10份	800股股份	57.14%
1,600股	7份	800股股份，另7名申請人中有4名 可獲配發額外200股股份	57.14%
1,800股	4份	1,000股股份	55.56%
2,000股	70份	1,000股股份，另70名申請人中有34名 可獲配發額外200股股份	54.86%
3,000股	4份	1,600股股份	53.33%
4,000股	9份	2,000股股份	50.00%
5,000股	8份	2,400股股份	48.00%
6,000股	5份	2,800股股份	46.67%
7,000股	1份	3,200股股份	45.71%
8,000股	2份	3,600股股份	45.00%
10,000股	18份	4,400股股份	44.00%
15,000股	5份	6,400股股份	42.67%
20,000股	3份	8,400股股份	42.00%
25,000股	3份	10,200股股份	40.80%
30,000股	1份	12,200股股份	40.67%
50,000股	6份	20,200股股份	40.40%
60,000股	1份	24,200股股份	40.33%
80,000股	1份	32,000股股份	40.00%
100,000股	1份	38,200股股份	38.20%
200,000股	1份	70,400股股份	35.20%
250,000股	1份	87,600股股份	35.04%
	<u>1,734份</u>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1,734名	
乙組			
	<u>0份</u>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0名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111,0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

分配結果

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列明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分別在本公司網站 www.cryofocu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登載公告；
- 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23年1月4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24小時於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或：英文版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版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2023年1月3日(星期二)及2023年1月4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 +852 2862 8555 查詢。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申請人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經紀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號碼乃予以編纂，且並未於本公告中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股權集中度分析

全球發售項下的配發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 國際發售項下的最大、5大、10大、20大及25大承配人：

承配人	已認購的 發售股份數目	全球發售後 所持股份數目	認購量佔 國際發售 百分比	認購量佔 發售股份總數 百分比	佔上市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概約百分比
最大	5,918,000	5,918,000	59.19%	53.27%	2.48%
5大	9,384,800	9,384,800	93.86%	84.47%	3.92%
10大	9,876,800	9,876,800	98.78%	88.90%	4.13%
20大	9,899,600	9,899,600	99.01%	89.11%	4.14%
25大	9,908,600	9,908,600	99.10%	89.19%	4.14%

- 上市後所有股東中的最大、5大、10大、20大及25大股東：

股東	國際發售 股份認購量	發售股份總數的 認購量	上市後 所持股份數目	國際發售股份 認購量佔 國際發售的 百分比	認購量佔 發售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所持股份總數 佔上市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最大	-	-	130,527,264	-	-	54.59%
5大	-	-	185,725,608	-	-	77.67%
10大	5,918,000	5,918,000	212,125,760	59.19%	53.27%	88.71%
20大	8,798,000	8,798,000	236,798,000	87.99%	79.19%	99.03%
25大	9,744,800	9,744,800	237,744,800	97.46%	87.71%	99.43%

- 上市後本公司所有H股持有人(「H股股東」)中的最大、5大、10大、20大及25大股東：

H股股東	國際發售股份 認購量	發售股份 總數的 認購量	上市後所持 H股數目	上市後所持 股份數目	認購量佔 國際發售 項下所分配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認購量佔 全球發售 項下所分配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所持 H股數目佔 H股總數的 百分比	所持 股份總數 佔上市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最大	-	-	39,158,180	130,527,264	-	-	34.32%	54.59%
5大	-	-	75,794,748	172,459,200	0.00%	0.00%	66.43%	72.13%
10大	5,918,000	5,918,000	101,016,596	211,218,320	59.19%	53.27%	88.54%	88.34%
20大	9,198,000	9,198,000	112,184,598	230,513,952	91.99%	82.79%	98.32%	96.40%
25大	9,870,800	9,870,800	112,857,398	231,186,752	98.72%	88.85%	98.91%	96.69%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H股買賣，H股價格仍可能出現大幅波動，買賣H股時應極之審慎。